

前濱及海床 (填海工程) 條例 (第 127 章)

(根據第 5 條發出的公告)

擬議的 APG 海底光纜系統保護工程

現公布擬進行下面附表所描述的工程，並已製備圖則，劃定及描述該項擬議工程的範圍和受工程影響的前濱及海床。公眾人士可於地政總署網頁 ([www.landsd.gov.hk](http://www.landsd.gov.hk)) 政府公告一欄內免費查閱該圖則，亦可於下列時間在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3 樓地政總署測繪處 (可於該處訂購圖則)，以及新界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地下西貢民政事務處西貢民政諮詢中心，免費查閱該圖則：

地政總署測繪處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  
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西貢民政事務處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晚上 7 時  
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如欲進一步查詢擬議工程的詳情，請與西貢地政處聯絡，地址為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西貢政府合署 3 樓 (電話號碼：3525 0781)。

任何人如認為他擁有在該前濱及海床或其上的權益、權利或地役權，可在本公告的日期起計兩個月的期限屆滿前，向地政總署署長交付書面通知，反對該項擬議工程。地政總署署長的地址為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0 樓。反對通知書須描述反對人的權益、權利或地役權，以及他聲稱他會受到影響的方式。

附表

受影響的前濱及海床

位於將軍澳水域約 580 平方米的前濱及海床，範圍在第 SKM9624 號圖則上以粗紅線標明。該圖則現存於土地註冊處。

工程說明及擬議工程對有關前濱及海床的影響

- (i) 沿 APG 海底光纜系統一段約 100 米長的光纜，安裝約 6 米闊的預製混凝土沉排組件。
- (ii) 每件組件將由躉船沉放到適當位置，再沉入海泥約 1 米深處 (沉埋深度)。
- (iii) 如因海泥過度鬆軟，以致組件在埋置時超出沉埋深度，則會先把組件移離海床，待鋼製海底支承墊板於海床上裝好後，再把組件放在墊板上。
- (iv) 組件將逐一由潛水員用短環鋼鏈連接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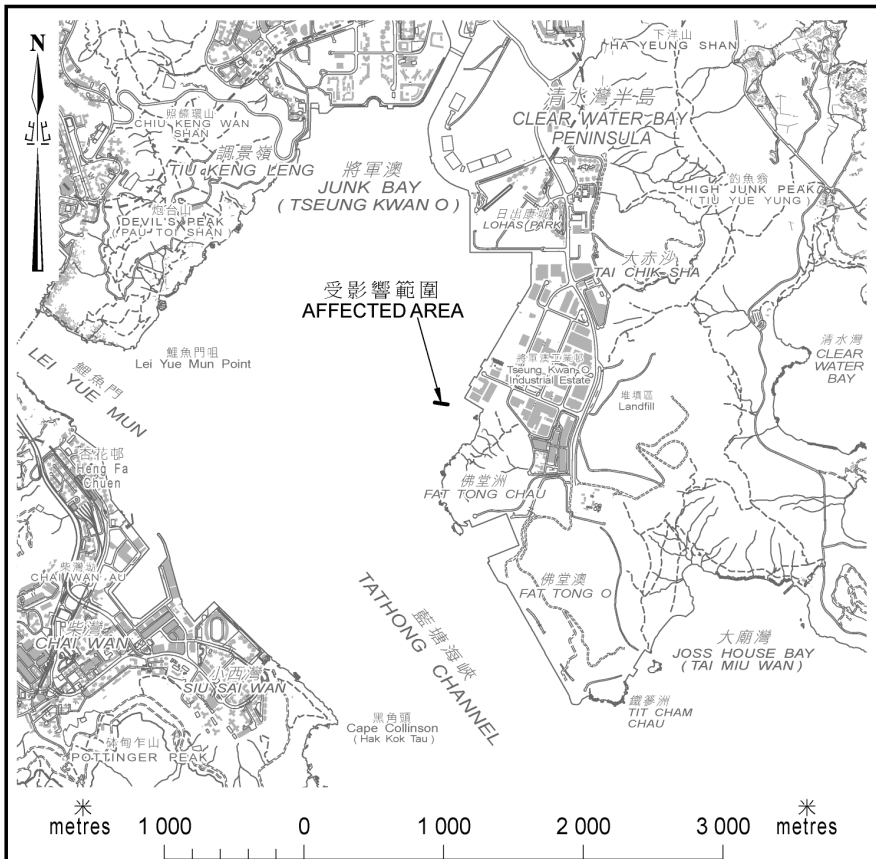
下一頁的圖則標示受影響的前濱及海床範圍。該圖則只作識別用，欲知較詳細資料，請參閱上述第 SKM9624 號圖則。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提交予地政總署署長並且與任何反對書／書面意見有關的任何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將會用於處理該等反對書／書面意見及其他相關用途。除《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127章)第6(2)條所規定必須提供的資料外,提供任何其他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均屬自願性質。然而,如果提供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不足,本署或許未能處理該等反對書／書面意見。上述提交的任何資料(包括個人資料),或會向需處理該等反對書／書面意見及相關事宜的有關政府部門及其他人士、組織或機構披露。上述提交個人資料的人士,有權要求查閱和改正本署所持有其本人的個人資料。查閱或改正個人資料的要求須以書面向地政總署部門個人資料管制主任提出,聯絡地址為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1樓。

2019年11月22日

地政總署副署長(專業事務)慕容漢



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127章)  
 擬議的APG海底光纜系統保護工程  
 FORESHORE AND SEA-BED (RECLAMATIONS) ORDINANCE (CHAPTER 127)  
 PROPOSED PROTECTION WORKS FOR ASIA PACIFIC GATEWAY (APG)

— 受影響的前濱及海床範圍  
 Foreshore and sea-bed affected

(只作位置識別用，欲知較詳細資料，請參閱圖則第SKM9624號)  
 (For location reference only. Refer to Plan No. SKM9624 for details)